



音速日語優秀人才獎學金辦法

一、為鼓勵大學在學優秀青年努力向學，培植優秀日文人才，促進我國日文領域之發展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獎勵對象

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大學部、進修部在學學生（日、夜間部）

三、獎勵名額

每年獎助五名。

四、獎助金額

每年甄選一次，每名發給新台幣捌仟元整。

五、申請資格

- (一) 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大學部二年級(含)以上、進修部二年級(含)以上在學學生。
- (二) 操行成績達八十分以上，前一學年平均學業總平均分數應達八十分以上，且每科成績均須及格。

(三) 應備文件：

- 1、申請表（附件一）。
- 2、個人自傳（五百至七百字，以日文書寫，包含日文學習經驗與應用等）。
- 3、104學年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。
若為本年度之轉學生，需檢附原就讀學校之成績單正本。
- 4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。

(四) 過去未曾獲得本公司主辦之「音速日語優秀人才獎學金」者。

六、申請方式及時間

- (一) 申請人應於規定期限內向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系所辦公室領取「音速日語優秀人才獎學金」專用申請表（附件一），填妥、蓋章後連同必備文

件繳交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系辦。

(二) 最高推薦人數無限制，由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系辦統一彙轉本公司人資部。

(三) 申請時間：自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至十月十三日止。

七、審核時間及方式

(一) 審核時間：自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七日至十月二十六日止。

(二) 審核方式：由本公司「獎學金評審委員會」初審後呈總經理核決。

八、頒獎時間及方式

得獎名單於審核時間結束後一週內公佈。獎學金由本公司直接匯發。

九、本獎學金列所得，並發給扣繳憑單，於二〇一七年上半年度寄發至戶籍地址。

音速日語優秀人才獎學金申請表（附件一）

表格下載網址：<http://wp.me/sEwAQ-scu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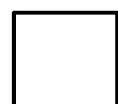
姓名			
性別			
系所年級/班別			
出生年月日			
身分證字號			
戶籍住址			
通訊住址			電話
Email			行動電話
家長姓名			關係
家長職業服務機構			職務
104 學年上學期成績	學業	操行	
104 學年下學期成績	學業	操行	
繳交文件	證件名稱		檢點（已繳請打勾）
	個人自傳		
	學校正式學年成績單		
	學生證正反面影本		
	其他證明文件 (日檢成績單或參加日文活動證明)		
說明	本申請表必須由日本語文學系系辦彙轉，否則不予受理		

本人申請貴公司二〇一六年度「音速日語獎學金」，同意貴公司辦理獎學金相關申請事務時，允諾公司在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之下，正當使用本人個人資料，同時本人經本校審核與規定相符特以選薦。

此致

音速語言有限公司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

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